

一甲子生涯

袁录怀 著

太白文艺出版社





袁录怀 著

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
太白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一甲子生涯 / 袁录怀著. — 西安 : 太白文艺出版社, 2017.1

ISBN 978-7-5513-1129-8

I. ①一… II. ①袁… III. ①散文集 - 中国 - 当代
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7)第017259号

一甲子生涯

YI JIAZI SHENGYA

作 者	袁录怀
责任编辑	强紫芳
整体设计	淡晓库
出版发行	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太 白 文 艺 出 版 社 (西安北大街147号 710003)
经 销	新华书店
印 刷	西安盛业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	787mm×1092mm 1/16
字 数	225千字
印 张	18.75
版 次	2017年1月第1版 2017年1月第1次印刷
书 号	ISBN 978-7-5513-1129-8
定 价	46.00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可寄出版社印制部调换
联系电话: 029-87250869

留点什么

袁录怀

2017年2月,我就要退休了。

天地悠悠,人生匆匆;一年一度,春华秋实。“青春去时不告别,老年来时不招手。”近几年来,我时常有一种困顿的感觉,也可能是年龄的原因吧,总有一种歇一歇的想法。特别是在我被查出有冠心病之后,我突然意识到自己真的老了。躺在病床上,我思绪万千,难以接受这一事实。几十年来都是快节奏、高效率地工作和生活,时常忙忙碌碌、冗冗杂杂。总是日计有余,岁计不足,似乎没有时间沉思过去或冥想未来。

病是一种警示。住院的几天,我一下子如释重负,开始对自己不再有那么高的期许,不再雄心勃勃的要干这、要干那,要干到什么程度。我开始理解并慢慢懂得了生命的脆弱和单纯,慢慢懂得了事业的虚空与轻飘,慢慢懂得了自己到了需要把自己放一马的时候了。应该用朴素的心态去生活,用顺其自然的态度去做人……

60岁的人了,自然去时已多,来时已少。这是一个夕阳落山,余晖满天的年龄;这也是一个洞明世事,了悟人生的年龄;更是一个易于回忆往昔,怀念亲人故旧的年龄。当全然放松之后,思绪让我蓦然醒悟:干了大半辈子,总要留点什么在这个世界上,无论是给自己的



后人,还是给这个社会。是的,每一个人都有忘不掉的东西,抹不去的记忆。何况像我这么一个出身贫、文化低、底子薄、基础差的人,通过大半生的努力,经历坎坷,获尽苦楚,才有了一些福报的人。我们这一代人有着特殊的经历,经历了许多“运动”和磨难,也有着因特殊经历而磨塑的性格;我们接受过苦难的教育,才真正拥有一种超脱的成熟。它反映着搏云击风的追索成功和幸福的风姿,我想我应该留下点什么。

只为名利进取的人生,成功的意义是有限的。做人要有担当,要有正义,要有关顾人间的爱恋。

《一甲子生涯》,辑了我60个春秋的足迹,浓缩着我安身立命、接人待物的人生哲学,是我规劝子孙后世珍惜生命、发奋作为的励志格言。

一路走来,坎坷已成昨天的风景,酸辣苦甜都成了灵魂的营养……总的来说,老天爷还是厚待我的,没让我倒在风雨的途中,算是事业有成、家庭幸福、事随人意。一度躺在床上,想了很多。这几十年来,我经过的事、走过的路,就像过电影一样,在我的脑中闪过,往事历历在目:亲人、朋友,领导、同事,那一张张亲切而难忘的面容,让我激动不已,迫使我拿起了笔……

写这部书缘于这么几个想法:一是对自己有所交代,留作纪念,以便随时可翻看回味。

二是让儿孙、外甥和侄儿们知道父辈的经历,得以借鉴,从父母身上获得力量。以史为镜,继承先辈们的遗志,弘扬美好的家风,希望后辈能像先辈那样为人处事、接人待物、艰苦奋斗、治家立业、感恩社会,走好人生的每一步,成为一个有益于社会的好人。

三是弘扬中国共产党的好领导,赞美改革开放的好政策,使我们

老百姓过上了好日子,使我们的国家走向强盛。在以上三种想法的促使下,我毅然地写了下去。

我生来就喜欢文学艺术,也做了半辈子文字工作,发表了数以百计的政论文章,唯独文学作品最少,或许这部书可以描圆自己的梦想。

也许,这部书才是我真正能留下的一点东西,但愿它可以成为更长久的风景。

目 录

第一章 乡土

我家住在袁家村 / 003

拾麦谣 / 005

镰刀咬草 / 007

药香相连叫卖声 / 010

心雄如虎 / 012

天性之心 / 015

雨帽圆圆挂面长 / 017

初见世面 / 020

水葫芦 / 024

斧子、锯子和刨子 / 026

卖柜子的故事 / 032

手艺不仅能挣钱 / 035

幸运之门 / 040

第二章 使命

小镇风景 / 045

一种令人痛苦的工作 / 053



- 男儿无时不自强 / 056
- 天衣无缝径自裁 / 062
- 一双棉鞋 / 066
- 大路朝天 / 068
- 党校生活 / 074
- 毕业前夕 / 079
- 市委工作 / 084
- 有钱难买“农转非” / 095
- 政协工作 / 101
- 不让妻子落人后 / 107
- 太白山高 / 110
- 留住风景一百年 / 114
- 金阁流霞 / 120
- 江河一兵 / 125
- 父爱 / 130
- 朋友如灯 / 134
- 好友常朴子 / 141
- 我的另一个世界：书法 / 148

第三章 亲情

- 我心中的一座大山：爹爹 / 159
- 我心中的大佛：娘 / 175
- 爱妻：李莲娣 / 193
- 大姐：袁海堂 / 206
- 二姐：袁忠堂 / 214

哥哥：袁占怀 / 222

三姐：袁录堂 / 229

四姐：袁满堂 / 238

第四章 感悟

人生感悟 / 249

后记 / 267

第一章 乡 土



我家住在袁家村

陕西关中西部的岐山,是一个历史文化积淀深厚的地方。这里是周文化的发祥地,是诸葛亮出兵伐魏的古战场。凤鸣岐山、封神演义的神话故事就与这物华天宝、人杰地灵之地相关。

1957年农历正月十五凌晨,旱了一冬的渭北大地,终于迎来了一场久违的大雪。雪花飞舞,铺天盖地。虽然天气寒冷、北风呼啸,但人们还是非常喜悦,走出家门,欢呼雀跃。

雪的洁白让田原和村庄充满了美丽的诗情画意。对于农民和田里的庄稼来说,这无疑是上天的恩赐。虽然来得有些迟,但它毕竟燃起了这片土地上的希冀。也就是在这一天的早晨,太阳刚刚露出地平线的时候,我出生在关中岐山县的袁家村。我出生后,娘嫌这一天的日子太硬,便把我的生日改在了正月十六日,祈愿我的一生顺利平安。这虽然是一个带有迷信色彩的抉择,但它却包含着一个母亲的全部仁慈。于是,在这个如同土地一样仁慈的怀抱里,拉开了我的人生序幕……

在生我之前,我娘已生了五个孩子,一男四女,我是家中老六。



袁家村并不大,我出生的时候,村里的人口最多也不过 600 人。像关中大多数古村庄一样,我们村里也有一个大涝池。那涝池就在我家的东边,离我家很近。小时候,常有妇女们在涝池边洗衣裳,一年到头都能听到棒槌声。我也常在涝池里摸鱼,捉青蛙,抓蝌蚪,玩泥巴。涝池岸上有十几棵大树,以柳树居多,其余的是槐树和榆树。村子住宅地的四周是我们村可耕种的土地。和我村连畔种地的有王家村、韩家村、禾茂村、袁新村、常家村、旗家村等,这些村庄离我家最远的也不过三四里地,最近的只有一里地。小时候,我常在这些村里串游,因为这些村庄都有我的同学。

与同龄人一样,我的童年就像刚出土的麦苗遇上了霜冻,显得是那样的料峭。那是一个苦难贫穷的年代。无论大人怎样的辛苦,怎样的拼命劳作,也都无望让我们过上不忍饥受冻的日子。在我最早的记忆里,抹不去的印象就是穿着别人退下来的衣裳和鞋袜,破破烂烂地跟在娘的身后,牵着娘的衣襟,一声接一声地喊饿。环境如此残酷,条件这么恶劣。盛行于城市的“反右”之风,时不时波及到了农村。对于一个“高成分”家庭的人来说,这无疑是雪上加霜的事情。小时候,我由于长期的营养不良,长得黑瘦,个儿细高,多病且内向,娘给我起了一个小名叫“黑娃”。但我的性格却格外的倔强,要强好斗。在同伴之间,我是打架和攀爬的高手,也是长跑和游泳的健将。当然,这种性格也难免在外面惹是生非、制造祸端,让娘整天担惊受怕。好几次,我在睡梦中总听到娘在我的身旁自语:“我的命苦啊。苦蔓咋就结不下一个甜瓜!”那时,我不能完全懂得娘话里的意思,但我却感觉到,娘希望我做有一个有出息、叫她放心的儿子。于是,自那时候起我也在心里向娘暗暗许诺,我一定不会让她失望。

拾麦谣

对于农民来说,粮食是用血汗育养的东西,是活命的依靠,一粒也不能丢弃。或许,这世上也只有农民才会把粮食看得非常贵重。

三夏是一年中最忙的时候。在渭北塬上,夏粮主要是小麦。小麦是细粮,所以就显得特别的金贵。生产队组织给国家交粮后,每人大约剩余一百来斤小麦。其余的就是玉米、高粱、豆类、红薯和萝卜等,总共加起来人均也分不到三百斤,粮食特别匮乏。

人们也把三夏叫作“龙口夺食”。收麦的时候,学校都会放忙假,一般都是十五到二十天;若遇连阴雨,误了收割,假期还要延长。收麦时,大人的工作主要是收麦和拉麦,等收回来的麦子晒上场便是碾打晾晒。与此同时还要抢种秋季的作物。小学生唯一的工作就是拾麦,把遗漏在地里的麦穗拾回来,做到颗粒归仓。我从七岁开始拾麦,这一拾就是五年。

拾麦并不是一件令人愉快的工作。满地都是刀口朝上的麦茬,麦穗就落布其间。一不小心,麦茬就会扎到手。一季拾下来,满手都是伤口。刚开始的时候,麦茬扎在手上很疼,时间长了,扎得多了,也



就不怎么疼了。痛苦往往能提升人的忍耐性,它会使人变得更加坚强。当时的农村每天干三晌活,分早晨、中午和下午。每晌把拾到的麦穗携到麦场上,由老师称重,学生来记账。我当了四年的记账员,每次都能以最快的速度算出减去笼子的净重数量,并大声报告给老师和当事人,从未出过差错。而在给队里拾麦的五年中,每年我都是第一,最多时一个人可顶两三个人,每年交给队里的麦子有四五百斤之多。记得最多的那一年,我挣了七块八角钱。除了学费和零花钱,还给大人交了五元钱。每当爹爹和娘接过我交的钱的时候,他们都会习惯而又心疼地望着我,看着皮肤晒得黝黑发亮的,摸一摸我的头。此时,我就会本能地把手背在身后,不让他们看到我手上的伤口,免得他们心里难受。尽管我无时不感到那烙在我手上的苦痛。

苦难是一种教育,它使人向往幸福而努力创造幸福。

苦难是一种磨砺,它使人意志坚强而变得胸怀豁达。

我是一个爱回味过去的人。干什么的时候,并不觉得;当你不再干什么了,却总能尝到一种滋味;即便是苦,也透出一种香甜。后来,年龄大了,就不再拾麦了,可我老是想起拾麦的时候,想得久了,便想出了一首歌谣:

黄麦茬茬向上翻,
学生娃娃把麦捡,
一日三餐四季汗,
莫叫辛劳化风烟……

镰刀咬草

20 世纪六七十年代的农民,劳动价值非常低。由于当时农业社都在吃“大锅饭”,出勤的人不少,但出力的人不多。一个强壮的男劳力,每天挣十分工,算一个劳动日;女的每天才挣六分工,算零点六个劳动日。每到年底结算,好的年份,每个劳动日可分六七毛钱;差的年份,每个劳动日才分两三毛钱。这种情况,在我们那一带的旱塬上是十分普遍的。农民辛苦一年,收成都是少之又少,而家里劳力少、孩子多的家庭,就成了“缺粮户”(就是倒挂户,还要给队里缴钱)。就算是“余粮户”,也分不到几个钱。每年过春节前,队里都要召开兑现大会,为“余粮户”发钱,向“缺粮户”要钱。每当这时,高兴的人是少数,而发愁的人却是多数。在当时的农村,钱很值钱,一毛钱可买五个馍、七斤西瓜……

钱成了当时的唯一奢望。

越是缺钱,人们就想法子挣钱,大人有大人的办法,小孩有小孩的门道。当然,所有的方法都在不违背政策的前提下进行。我挣钱的方法和大多数小伙伴一样:一种是割草,另一种还是割草。第一



种是给自家割草,草给猪吃,猪养大了好卖钱;第二种是给军用马场割草,割好的草就地卖给马场。一般都在放暑假期间进行,只要天不下雨,我们都在拼命地为挣钱而干活。先是在村子的周围割,由于割草的孩子很多,很快就把村子周围的草割完了;然后再向远处拓进,最远处的离家有四五里路。我们常常割草的地方在王家村的坡上,那里的河边草长得十分茂盛,我们收获颇丰,每天能割120多斤青草。早上,天麻麻亮就带着干粮出发,中午凑合着吃点馍,喝些河水,赶下午3点就能把草背回来,放到场里晾晒。爹爹每天帮我晒草,晚上打成捆,扛回家中。由于割得太多,屋里放不下,就扛到楼上掇起来。等到秋冬季,再搬下楼用铡刀铡细,再用粉碎机打成草糠。这是喂猪的最好饲料。那时,生产队里一年到头,才杀四五头猪,而我家就能杀一头肥猪,这要归功于我,它可是我割草喂养的!因为家里缺钱,大部分猪肉都要卖掉,只留下一少部分肉和下水为自家食用。但相对于其他家庭,那就充实多了,能过一个好年。在那少吃缺穿的年代,我感到最幸福的味道,也莫过于猪肉的味道了。

勤劳是人类最为平凡朴素的智慧,无论在什么时候,它都会使人获得相应的富有。

在上初中的时候,有两个暑期,爹爹带我去常家庄给军马场割草。常家庄属胡新村管辖,那里是爷爷、奶奶和三个叔叔住的地方,位于秦岭脚下的斜峪关口。每年军马场在那里设点收马草。我住在二爸家里,和几个叔父的孩子们一同进出。录明和录会比我大,我叫哥哥;比我小的还有昌娃、林林、金虎、满林、西林,他们把我叫哥哥。每天天不亮,我们就拉上架子车、背上背篓、带上干粮上路,把架子车寄放在山口,然后上山割草。除了吃干粮和喝水,我们几乎要不停地工作七八个小时。下午把草从山上背下来,装上车子,拉到收草的地